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20000MB17922309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高速公路平凉清障救援大队

法定代表人

曹立军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高速公路平凉清障救援大队	
	宗旨和 业务范围	<p>为辖区高速公路事故车辆、故障车辆清障救援服务。主要承担</p> <p>G70 福银高速K1863+540-K1876+000、G22 青兰高速K1458+000-K1583+200;</p> <p>S25 静天高速公路K0+000-K66+590、G8513 平绵高速K45+00-K147+210;</p> <p>S11 泾华高速公路K0+00-K10+713) 路段, 共计 318.33 公里高速公路路网内故障、事故车辆提供清障救援服务, 按照省发改委收费文件收取车辆清障救援服务费, 上缴财政。</p>	
	住 所	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蒋家沟村一社 95 号 (原崆峒山主线入口站)	
	法定代表人	曹立良	
	开办资金	283.90 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	
	举办单位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 (万元)	年末数 (万元)	
	217.64	283.90	
网上名称		从业人数	69
对《条例》和 实施细则有关 变更登记规定的 执行情况	<p>上一年度, 我单位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 按照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相关活动, 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况。</p>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根据《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现将我单位开展业务活动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内控指标完成方面：2023年，省应急救援中心下达大队清障救援内控目标任务17万元，大队共实施收费性救援208次，收缴救援服务费19.92万元，联合救援157次，出动救援人员2068人次、车辆824台次，完成全年内控任务17万的117%，全年有责投诉事件为零。(2) 保通保畅方面：成立大队、中队两级路网保畅工作领导小组，分级实施保畅任务，常态化采取“10+6”执勤布点方案；安排专人关注辖区天气变化和路网运行情况，遵循信息“八个必报”要求，全年采编报发信息2400余条；2023年，圆满完成了春节、五一、国庆等重大节会、G22青兰高速公路施工路段和旅游旺季期间的保通保畅工作。(3) 联勤联动方面：以“大交通一盘棋”思想理念为指引，积极发挥“一路四方”联勤联动机制，在重要节点，联合涉路单位开展路网隐患排查14次；参加辖区联勤单位联席会议23次，会上就节假日保通保畅、联合救援等方面进行了意见交流，与辖区联勤单位积极构建协调有序的联动机制。(4) 培训演练方面：一是全年开展清障救援理论知识培训19次、危化品及新能源车辆救援培训13次，邀请交警对全体职工进行军事队列和交通指挥手势训练2次，防护区安全布防4次，累计培训280人次。二是依托清障救援“六熟悉”训练大纲，按照强化理论素养，创新操作技能，提高业务本领、争创一流服务为重点，通过“岗位大练兵”及“岗位练兵月”活动，重点围绕车辆清障、吊装、安全防护等技能，对大型车辆驾驶员、特种设备操作人员进行分级分类培训，进一步提升救援人员业务技能和服务水平。2023年，完成B照升A照1人，C照升B照5人。三是按照“三懂四会”工作要求，合理设置竞赛科目，以中队为单位，组织开展3次清障救援技能大比武活动，锻炼职工在实战救援中的协同配合和单兵作战能力，不断加强救援人员对新知识、新理论、新技术的学习应用，达到职工精通业务、胜任职责的目的。四是加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模拟演练频次，针对自然灾害、交通突发事件、极端恶劣天气、隧道群及特殊路段等因素引起的突发事件，组织开展全方位、多部门联合应急演练，通过总结演练经验，提升清障救援精准操作能力。同时，为做好冬季防

滑保畅工作，紧密结合中队工作和队员能力实际，通过组织备案社会救援单位人员和中队职工开展救援演练以及防护区安全布设交流讨论，切实达到“强优势、补短板”的目的。全年组织开展12次救援科目演练，4次综合性救援演练。

(5) 安全生产方面：一是成立大队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与职工签订《安全驾乘协议》63余份，修订完善《高速公路平凉清障救援大队管理制度的办法》《高速公路平凉清障救援大队车辆使用管理办法》；印发全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责任清单及职工教育培训计划，全年开展安全教育专项培训11次，安全警示教育11次，安全技能竞赛1次。二是对救援车辆、救援装备救援设备共进行安全专项检查22次，开展安全隐患排查22次，共排查出0个安全隐患。同时根据交通运输领域燃气安全风险防范相关工作要求，6月份对泾川中队燃气进行检查，并更换厨房燃气灶配套附件；并对机关电动门电机、白水车库沉陷，泾川中队车库门漆脱落、风化破损等隐患问题进行了维修。三是以“阳光救援”活动为契机，对中队、社会救援单位每月不少于3次现场稽查，每天一次网络稽查及数据稽查，确保日常工作落到实处。遵照《高速公路社会清障救援规范性指导手册》对社会救援单位坚持线上线下两种监管模式，严格落实清障救援行业标准，督促社会救援单位完善救援车辆外观标识，高度重视救援现场安全防护布设，规范救援人员服务行为，确保救援人员自身安全。共对社会备案救援企业开展现场稽查22次，发现问题9处，督促整改9条。四是开展“岁末年初生产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安全生产月”等活动，活动累计投入人员780人次，发放宣传单2500份，宣传横幅30余条，发布电子情报板信息40余条。

(6) 党建工作方面。全年共计召开党员大会5次，常规党课4次，专题党课4次，组织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2次，主题党日活动12次，开展谈心谈话80人次。积极开展“一诺三评三公开”活动，支部承诺事项7项，均已落实。缴纳党费2976元，转正党员1名；观看警示教育片6余部，开展“机关服务基层”活动12次。




(7) 工会工作方面：充分发挥工会“娘家人”纽带桥梁作用，营造积极上进的工作氛围。及时落实职工福利，组织32名职工健康体检，发放生日蛋糕券64张，床上用品62套，雨衣、棉鞋、棉帽和棉手套等个人用品62套，慰问困难职工3人次，开展“五必访”活动10人次、法定节假日期间职工

食堂慰问 5 次、夏送清凉 67 人次。

二、资产损益情况：2023 年年初本单位净资产合计 1833495.79 元，累计折旧 2404180.48 元，截止 2023 年年末净资产合计 2839046.64 元，其中流动资产 0 元，非流动资产 5546827.59 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2839046.64 元。本年度资产无盘盈、盘亏。

三、我单位不存在涉及诉讼和社会投诉的情况。

四、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在工作运行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国家法律和有关政策，能准确使用核准登记的名称、印章等，无擅自增加名称的行为。按照《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和其他有关规定，没有自行停止业务互动的行为；没有转移开办资金的行为；没有涂改、出租、出售《事业法人证书》或者出租、出借印章行为，按规定依法纳税，无违约和社会投诉现象。

<p>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p>	
<p>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p>	
<p>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p>	
<p>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p>	<p>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 1月 25日</p>
<p>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见)</p>	<p>该年度报告书予以属实,并经保密审查,可以向社会公示。 公章：  年 月 日</p>

填表人：袁晓轩

联系电话：18215439436

报送日期：2024.01.25